

证券代码：839982

证券简称：骏昌通讯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苏州骏昌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6 月 3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张家港市金港镇长江西路 38 号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李士荣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下简称“《业务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0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全部列席会议。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3-005。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3-005），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3-005），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3-005），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3-005），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

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3-005），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已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3-005），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2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

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盈科（张家港）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张辰、毛凌飞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业务规则及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苏州骏昌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江苏锋源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骏昌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苏州骏昌通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30 日